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15-058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6月10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6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发起设立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拟定名)及安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拟定名)的议案》。

1、同意公司发起设立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拟定名)。根据设立方案,公司分三期缴足认缴出资13亿元,首期出资4.3333亿元,均为货币出资。

2、同意公司发起设立安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拟定名)。根据设立方案,公司出资15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3、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发起设立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拟定名)和安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拟定名)的相关事宜。

本事项属于关联交易,议案表决时,由关联方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安徽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公司推荐的董事蔡咏先生、许斌先生、俞仕新先生、张彦先生、包祥华先生、陈焱华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已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具体内容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公告》。

二、《关于明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的议案》。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已经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目前正处于中国证监会审核过程中。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全部事宜,包括“根据有关部门要求和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具体安排进行调整”。现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相关金额进一步明确如下: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1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增加公司资本金,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以扩大业务规模,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其中,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开展境内外资产收购重组,实现区域与资源互补,推动境外业务发展”。鉴于目前公司尚未有明确的境内外资产收购标的,本次募集资金将不再投入境内外资产收购重组。

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增加对子子公司的投入”。现公司明确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增加对子公司的投入仅包括增加对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投入。

此外,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其他营运资金安排”方面,现公司明确将用于信息系统建设、分支机构及营业网点建设、新老办公大楼改造及运营维护三个方面。

除以上调整外,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其他事项均未变化,本次非公开发行调整后的募集资金具体用途如下:

(1)扩大信用交易业务规模,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2)开展互联网金融业务,加大对网上证券业务的投入;

(3)增加对全资子公司的投入,扩大子公司业务规模与品种;

(4)增加证券承销准备金,增强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实力,扩大新三板做市业务和区域资本市场业务规模;

(5)扩大自营业务投资规模,增加投资范围,丰富公司收入来源;

(6)拓展证券资产管理业务;

(7)其他营运资金安排,包括信息系统建设、分支机构及营业网点建设、新老办公大楼改造及运营维护三个方面。

2、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向具体使用金额明确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具体使用金额
(1)扩大信用交易业务规模,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不超过69亿元
(2)开展互联网金融业务,加大对网上证券业务的投入	不超过2亿元
(3)增加对全资子公司的投入,扩大子公司业务规模与品种	不超过10亿元
(4)增加证券承销准备金,增强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实力,扩大新三板做市业务和区域资本市场业务规模	不超过9亿元
(5)扩大自营业务投资规模,增加投资范围,丰富公司收入来源	不超过20亿元
(6)拓展证券资产管理业务	不超过10亿元
(7)其他营运资金安排,包括信息系统建设、分支机构及营业网点建设、新老办公大楼改造及运营维护三个方面	不超过1亿元(其中信息系统建设不超过4000万元,分支机构及营业网点建设不超过3000万元,新老办公大楼改造及运营维护不超过3000万元)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特此公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15日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15-059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拟与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元集团”)、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安徽省铁路建设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安徽国贸联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联创”)共同发起设立“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拟定名,实际名称以工商核定登记为准,以下简称“安元基金”)。公司拟与国元集团、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安徽省铁路建设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国贸联创、安徽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省股交中心”)、黄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山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安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拟定名,实际名称以工商核定登记为准,以下简称“安元基金管理公司”)。

2、安元基金和安元基金管理公司的出资安排

安元基金注册资本拟为30亿元人民币,均为货币出资,发起人分三期缴足认缴出资,首期出资10亿元,发起人出资及比例为:

发起人	出资额(亿元)	持股比例(%)	首期出资(亿元)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	43.333	4.3333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	20	2
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	16.667	1.6667
安徽省铁路建设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3	10	1
安徽国贸联创投资有限公司	3	10	1
合计	30	100	10

安元基金管理公司注册资本拟为5000万元人民币,均为货币出资,发起人出资及比例为:

发起人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0	30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	20
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50	15
安徽省铁路建设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500	10
安徽国贸联创投资有限公司	500	10
安徽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375	7.5
黄山有限公司	375	7.5
合计	5000	100

3、国元集团、国贸联创、安徽省股交中心、黄山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方,公司本次投资行为系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4、2015年6月1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就上述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关联董事蔡咏先生、许斌先生、俞仕新先生、张彦先生、包祥华先生、陈焱华先生回避表决,出席本次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以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公司发起设立安元基金和安元基金管理公司。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已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意见。此项交易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本事项尚需经相关部门批准。

5.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概况

1、国元集团

名称: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

法定代表人:过任刚

注册资本:30亿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0年12月30日

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000000002416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经营国家授权的集团公司及所属控股企业全部国有资产和国有权利,资本运营,资产管理,收购兼并,资产重组,投资咨询。

税务登记证号码:340103719961611

股东情况:安徽省国资委独资

2、国贸联创

名称:安徽国贸联创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新区祁门路1779号天和园3栋

法定代表人:何传友

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3年1月5日

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0000000057146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投资咨询。

税务登记证号码:340104060806292

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安徽国贸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400	24
安徽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公司	1900	19
安徽省技术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1900	19
安徽轻工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1900	19
安徽省服装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1900	19

3、安徽省股交中心

名称:安徽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860号科技创新服务中心B座13楼

法定代表人:陈益民

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3年8月1日

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0000000057525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办理各类非上市企业股权集中登记托管,并提供确权、非交易过户、挂失、查询、分红派息和股权质押登记服务;为股权、债权和其他权益类产品的挂牌、转让、融资、登记、托管、结算提供场所、设施和服务;为企业债权备案与交易、理财产品交易金融产品交易提供服务;为企业改制、重组、并购、上市、投资提供业务咨询服务;与上述经营范围相关的产品和服务的信息发布;其他经监管部门核准的业务。

税务登记证号码:340104075608854

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00	33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0	15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0	15
安徽省产权交易中心	1200	12
合肥兴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	10
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0	10
蚌埠市产权交易中心	500	5

4、黄山公司

名称:黄山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北角渣华道191号嘉华国际中心2007-8室

法定代表人:翟庆党

注册资本:300万港币

成立日期:1992年11月

商业登记号:16217037-000-11-14-3

企业类型:国有

经营范围:主要从事内地房地产投资、股权投资、风险投资以及在香港的资本投资业务。

股东情况:深圳安徽宝业总公司持股44.42%;国元集团持股32.24%;安徽省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持股11.67%;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持股4.34%;马鞍山市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2.11%;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持股1.95%;安徽国贸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持股1.95%;浙江融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1.33%。

(二)历史沿革

1、国元集团是根据国务院关于信托投资公司整顿重组和信托、证券分业经营、分业管理的要求,经安徽省人民政府皖政秘[2000]274号文批准,在原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安徽省信托投资公司等企业整体合并的基础上,于2000年12月30日组建成立,注册资本30亿元,为安徽省国有独资企业。

2、国贸联创隶属于安徽国贸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是经安徽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成立(批准文号皖国资规划函[2012]828号)的大型国有投资公司。公司由安徽国贸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安徽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公司、安徽省技术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安徽轻工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和安徽省服装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注册资金为壹亿元人民币。

3、安徽省股交中心是由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产权交易中心、合肥兴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及蚌埠产权交易中心共同出资组建,于2013年8月1日在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成立,注册资本1亿元。

4、黄山公司为安徽省政府在香港的窗口公司,于1992年11月在香港注册成立,注册资本300万港币。

(三)最近三年主要业务发展状况

1、国元集团

截至2012年末,国元集团(合并)资产总额320.40亿元,负债总额112.29亿元,所有者权益208.11亿元(其中少数股东权益138.04亿元);2012年,国元集团实现总收入47.97亿元,实现净利润11.04亿元。截至2013年末,国元集团(合并)资产总额411.56亿元,负债总额190.51亿元,所有者权益221.05亿元(其中少数股东权益145.50亿元)。2013年,国元集团实现总收入59.79亿元,实现净利润15.16亿元。截至2014年末,国元集团(合并)资产总额687.52亿元,负债总额410.43亿元,所有者权益277.09亿元(其中少数股东权益175.61亿元);2014年,国元集团实现总收入88.41亿元,实现净利润22.42亿元。截至2015年5月31日,国元集团所有者权益296.05亿元(其中少数股东权益187.91亿元)。

2、国贸联创

国贸联创于2013年1月成立,注册资本分两次到位,首期各股东按比例共出资5,000万元,余额在2014年12月全部到位。截至2013年末,国贸联创资产总额5,322.5万元,无负债,所有者权益5,322.5万元;2013年,实现收入396.88万元,实现净利润322.55万元。截至2014年末,国贸联创资产总额10,632.56万元,无负债,所有者权益10,632.56万元。2014年,国贸联创实现总收入334.92万元,实现净利润310.01万元。截至2015年5月31日,国贸联创所有者权益10,681万元。

3、安徽省股交中心

安徽省股交中心于2013年8月成立,截至2013年末,资产总额10,121.67万元,负债总额174.18万元,所有者权益9,947.49万元,2013年实现营业收入290.55万元,净利润-52.51万元。截至2014年末,安徽省股交中心资产总额12,365.71万元,负债总额1,696.08万元,所有者权益10,669.63万元,2014年实现营业收入1,658.74万元,净利润722.14万元。2015年5月末所有者权益11,068.73万元。

4、黄山公司

截至2012年末,黄山公司资产总额5.33亿元人民币,负债总额4.28亿元人民币,所有者权益1.05亿元人民币;2012年实现总收入3,459万元人民币,实现净利润1,013.94万元人民币。截至2013年末,黄山公司资产总额5.82亿元人民币,负债总额4.58亿元人民币,所有者权益1.24亿元人民币;2013年实现总收入3,413万元人民币,实现净利润2,067万元人民币。截至2014年末,黄山公司资产总额6.41亿元人民币,负债总额5.29亿元人民币,所有者权益1.12亿元人民币;2014年实现总收入2.16亿元人民币,亏损1,224万元人民币。截至2015年5月31日,黄山公司所有者权益1.16亿元人民币。

(四)关联关系情况

国元集团:系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并持有本公司第二大股东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元信托”)49.69%的股权,系国元信托第一大股东,国元集团与国元信托合计持有本公司37.36%股权。

国贸联创:本公司第三大股东安徽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公司持有其19%股权,安徽国贸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其24%股权,本公司第三大股东系安徽国贸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安徽省股交中心:本公司持有其15%股权,国元集团持有其33%股权,本公司副总裁陈益民先生任其董事长。

黄山公司:国元集团持有其32.24%股权,本公司董事许斌任先生任其董事。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拟定名,实际名称以工商核定登记为准)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安徽国际金融中心A座

注册资本:30亿元人民币,均为货币出资,股东分三期缴足认缴出资,首期出资10亿元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与股权相关的债权投资;投资顾问、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投资于与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投资子基金;投资于与多层次资本市场相关的债券产品或金融工具;投资设立相关基金管理机构(最终经营范围以工商核定登记为准)。

经营宗旨:按照市场化运作原则,通过直接投资和发起设立各类投资子基金等方式,推动企业进入多层次资本市场,引导企业产业升级和结构调整,为股东获取长期稳定回报。

2、安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拟定名,实际名称以工商核定登记为准)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安徽国际金融中心A座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均为货币出资

经营范围:对外投资、资产经营管理、投资顾问、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最终经营范围以工商核定登记为准)。

经营宗旨:按照市场化运作原则,通过受托管理投资基金进行直接投资和发起设立各类投资子基金等方式,推动企业进入多层次资本市场,引导企业产业升级和结构调整,为股东获取长期稳定回报。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安元基金

1、安元基金注册资本30亿元人民币,均为货币出资,发起人分三期缴足认缴出资,首期出资10亿元。

2、国元证券出资人民币13亿元,占注册资本的43.333%;首期出资4.3333亿元;国元集团出资人民币5亿元,占注册资本的16.667%,首期出资1.6667亿元;国贸联创出资人民币3亿元,占注册资本的10%,首期出资1亿元。

4、全体发起人一致同意授权国元集团与国元证券具体负责安元基金筹建事宜。

5、安元基金设董事会,人数为7名,国元证券提名3名董事,国元集团提名1名董事,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名1名董事,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提名1名董事,国贸联创提名1名董事。

(二)安元基金管理公司

1、安元基金管理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人民币,均为货币出资。

2、国元证券出资人民币1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国元集团出资人民币7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国贸联创出资人民币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安徽省股交中心出资人民币37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5%;黄山公司出资人民币37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5%。

4、全体发起人一致同意授权国元集团与国元证券具体负责安元基金管理公司筹建事宜。

5、安元基金管理公司设董事会,人数为7名,国元证券提名1名董事,国元集团提名1名董事,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名1名董事,安徽省铁路建设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提名1名董事,国贸联创提名1名董事,安徽省股交中心提名1名董事,安元基金管理公司管理层提名1名董事。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关联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不涉及与关联人产生同业竞争的情况,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继续保持与国元集团在人员、资产、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

七、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发起设立安元基金和安元基金管理公司,契合了安徽省的宏观经济发展需要和政策导向,将会得到在优质项目资源、企业扶持政策落实、股权投资基金奖励措施等全方面的政策支持和鼓励,外部环境良好。安元基金和安元基金管理公司的设立,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完善公司的业务链,有利于拓宽公司的利润来源,培育公司新的投资平台和利润增长点。

八、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除此次交易外,本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国元集团、国贸联创、安徽省股交中心、黄山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

九、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2015年6月9日,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发起设立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拟定名)及安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拟定名)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公司将《关于发起设立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拟定名)及安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拟定名)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2015年6月13日,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发起设立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拟定名)及安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拟定名)暨关联交易的专项意见》,认为:1、公司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对公司及中小股东公平、合理,不会损害公司非关联股东的利益。2、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的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3、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15日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15-060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方案已经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目前正处于中国证监会审核过程中。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全部事宜,包括“根据有关部门要求和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具体安排进行调整”。现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相关金额进一步明确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1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增加公司资本金,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以扩大业务规模,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其中,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开展境内外资产收购重组,实现区域与资源互补,推动境外业务发展”。鉴于目前公司尚未有明确的境内外资产收购标的,本次募集资金将不再投入境内外资产收购重组。

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增加对子子公司的投入”。现公司明确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增加对子公司的投入仅包括增加对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投入。

此外,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其他营运资金安排”方面,现公司明确将用于信息系统建设、分支机构及营业网点建设、新老办公大楼改造及运营维护三个方面。

除以上调整外,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其他事项均未变化,本次非公开发行调整后的募集资金具体用途如下:

(1)扩大信用交易业务规模,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2)开展互联网金融业务,加大对网上证券业务的投入;

(3)增加对全资子公司的投入,扩大子公司业务规模与品种;

(4)增加证券承销准备金,增强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实力,扩大新三板做市业务和区域资本市场业务规模;

(5)扩大自营业务投资规模,增加投资范围,丰富公司收入来源;

(6)拓展证券资产管理业务;

(7)其他营运资金安排,包括信息系统建设、分支机构及营业网点建设、新老办公大楼改造及运营维护三个方面。

二、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向具体使用金额明确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具体使用金额
(1)扩大信用交易业务规模,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不超过69亿元
(2)开展互联网金融业务,加大对网上证券业务的投入	不超过2亿元
(3)增加对全资子公司的投入,扩大子公司业务规模与品种	不超过10亿元
(4)增加证券承销准备金,增强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实力,扩大新三板做市业务和区域资本市场业务规模	不超过9亿元
(5)扩大自营业务投资规模,增加投资范围,丰富公司收入来源	不超过20亿元
(6)拓展证券资产管理业务	不超过10亿元
(7)其他营运资金安排,包括信息系统建设、分支机构及营业网点建设、新老办公大楼改造及运营维护三个方面	不超过1亿元(其中信息系统建设不超过4000万元,分支机构及营业网点建设不超过3000万元,新老办公大楼改造及运营维护不超过3000万元)

特此公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15日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15-061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并于2015年6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公告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调整公司收益凭证业务规模的议案》。

2015年6月13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第一大股东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元集团”)提交的《关于国元证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提议函》,提议公司董事会在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中增加临时提案《关于发起设立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拟定名)及安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拟定名)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单独或合计持有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经核查,公司第一大股东国元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43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1.89%,该提案人的身份符合有关规定,其提案内容未超出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且提案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故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其中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收益凭证业务规模的议案》仍作为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第一项议案,新增的《关于发起设立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拟定名)及安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拟定名)的议案》作为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第二项议案。

除本次增加的临时提案外,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6月6日发布的《关于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列明的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等其他事项未发生变更。经修订的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事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特此公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15日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15-062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5年6月6日发布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2015年6月23日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6月6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5年6月13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第一大股东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的《关于国元证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提议函》,提议公司董事会在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中增加临时提案《关于发起设立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拟定名)及安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拟定名)的议案》,具体内容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

除本次增加的临时提案外,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6月6日发布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列明的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等其他事项未发生变更,现对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方式: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5年6月23日(星期二)14:55时。

(2)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6月23日(星期二)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6月22日(星期一)下午15:00至2015年6月23日(星期二)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及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于股权登记日2015年6月1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国元证券七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调整公司收益凭证业务规模的议案》。

2、审议《关于发起设立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拟定名)及安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拟定名)的议案》。

第一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15年6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二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15年6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议案属于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其中第二项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表决时关联方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回避表决。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或信函、邮件、传真登记

2、登记时间:2015年6月18日

3、登记地点:合肥市梅山路18号国元证券董事会办公室

4、拟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

(2)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代理授票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

(3)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票账户卡;

(4)法定代表人以外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代理授票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

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代理授票授权委托书等原件,转交会务人员。

代理授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代理授票授权委托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参加现场会议的代理授票授权委托书请见本公告附件。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728。

2、投票简称:国元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6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国元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1	《关于调整公司收益凭证业务规模的议案》	1.00
2	《关于发起设立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拟定名)及安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拟定名)的议案》	2.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6月22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6月23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地址:合肥市梅山路18号国元证券(邮编:230022)

联系人:汪志刚、郭德明

联系电话:0551-62207077、62207323

传真号码:0551-62207322

2、会议费用:本次现场会议预计半天,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按时参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另行通知。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15日

附件:

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议案序号	表决事项	赞成(√)	反对(X)	弃权(○)
1	《关于调整公司收益凭证业务规模的议案》			
2	《关于发起设立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拟定名)及安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拟定名)的议案》			

注:1、在表决意见相应栏填写,“赞成”划“√”,“反对”划“×”,“弃权”划“○”;

2、未填、错填、多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票应计为“弃权”。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代理人签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日期:2015年　月　日

股票简称:国信证券　证券代码:002736　编号:2015-076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15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 兑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5年3月13日发行了2015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额为人民币21亿元,票面利率为5.00%,发行期限为90天,兑付日为2015年6月14日(详见2015年6月8日登载于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上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公告》)。

2015年6月14日,本公司兑付了该期短期融资券本息共计人民币2,125,819,672.13元。

特此公告。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15日

证券代码:002418　证券简称:康盛股份　公告编号:2015-051
债券代码:112095　债券简称:12康盛债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12康盛债”投资者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设定的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条款,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的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证券代码:112095,简称“12康盛债”)的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公司。

公司于2015年6月5日发布了《关于“12康盛债”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5-048),并在2015年6月9日、6月10日发布了第二次、第三次提